捡到的失物，八成是女性物品；被抓的小偷，七成是在偷窃女性时被抓

小偷为何总是“眷顾”女性？

□记者 李砾瑾

节假日，往往是大家出门的高峰期，人一多，小偷就容易“浑水摸鱼”。元旦期间，记者在走访中发现，小偷更“乐意”偷女性的财物。

失物招领处：绝大部分失物都是女性的

昨日，在我市首家有偿失物招领社里，记者看到各种样式的女式钱包塞了一柜子；3个抽屉里，都是一摞摞被编上号码的身份证。负责人贾晓霞说，不到一年时间，这里已收到身份证1000多张，钱包200多个，各种证件两三千份。

贾晓霞说，上个月，市民送来的失物比以前多了不少，尤其是2010年圣诞节至今，每天都有不少失物送来，最多一天她收到了17份失物。

经过盘点，贾晓霞发现了一个现象：这些失物中至少有70%是女性的物品。其中，失物中男式钱包极少，绝大多数都是女式钱包，里面少则一张卡，多则数十张卡，除了身份证，还有不少银行卡、打折卡等，不一而足。

“是不是女性的警惕性不高？”贾晓霞不解地说，有时候她好不容易找到了失主，打电话时，有人竟还不知道自己的钱包被偷了。

侯江龙是我市无偿失物招领中心的负责人，他说，他这里的几十个钱包、上百张身份证中，超过80%都是女性的。

心理专家：小偷为啥爱找女性下手

对于这种现象，市精神卫生中心业务院长、国家高级心理督导师赵路斌认为，女性比男性更容易成为小偷下手的目标并不是偶然的。

赵路斌说，首先在市场上，女性购物的概率比男性要大，尤其在逛商场时，女性购物的概率要比男性高一倍。

其次，从心理角度来看，男性买东西时，目标性较强，这样也就减少了被窃的风险；而女性则以“逛”为主，很多女性逛街时并没有一定的目标，而是在享受购物带来的乐趣。

另外，逢年过节，商场纷纷打折，女性更易被吸引而购物。女性看衣服、换衣服或试鞋时，警惕性一放松，就容易成为小偷行窃的目标。从“装备”上来看，男性习惯把钱放在贴身的口袋里，小偷不易得手；女性则喜欢将财物放在背包里，小偷容易得手。

赵路斌说，他曾对一个被公安机关送来的惯偷做过精神鉴定。这是个不到26岁的小伙子，做小偷却已有七八年之久了，他经常在上海市场一带行窃。赵路斌了解到，小偷行窃时，一般都会锁定一个目标——那些买东西频率高、携带大量现金的女士最容易成为小偷下手的对象。小偷看到携带现金的女性后，会跟踪一段时间，一旦有机会下手，一般都会得手。

公安民警：做到这些才能“天下无贼”

“小偷行窃的目标大多以女性为主，公交车、商场等更是他们行窃的主要地点。”我市刑警支队反扒大队二中队一名负责人说。

据了解，近一个月来，被公安机关处理的小偷多达80多个，70%左右的小偷都是在偷盗女性财物时被抓的。人多拥挤的公共场所，是盗窃案件的高发地。

因此，这名负责人提醒大家，女性朋友乘坐公交车时，最好不要把包放在座位旁边，或是放在身后——如果小偷从旁边经过，顺手就能把包拎走。所以，最好不要把随身物品放在视线之外。对于挎包，最好能揽在胸前，以防“背后黑手”。

还有一种情况——在饭店里，小偷往往会背对着行窃目标，把对方的包或搭在椅子上的衣服里的财物偷走。因此，大家在公共场合掏一些较贵重的物品时，最好注意隐蔽，否则也容易成为小偷行窃的对象。

公安部门提醒大家，虽然女性容易成为小偷行窃的目标，但市民在外出时，都应看管好自己财物，不给小偷可乘之机，这样才能避免可能发生的财产损失。

寒风中，异乡男子突然发病倒卧街头

洛阳人，扶起他！

□见习记者 马菁华

“前天发生在关林镇的一件小事，让我感动到现在，太想说给大家听听了。”昨日，市民韩先生致电本报新闻热线66778866，迫不及待地向记者讲述那件“暖人心的小事”。

2日12时许，韩先生途经关圣路时，忽然看见六七个人围在路边。韩先生心生好奇，走上前一看，不好！一个衣着破旧又单薄的中年男子紧闭双目，躺在地上。

“怎么回事？”韩先生赶紧询问身边的人。

“好像是突发心脏病了……”一女士一边把一碗热水放在地上一边说。正说着，马路边急急忙忙跑来一名男子：“速效救心丸买来了，快喂他吃下去！”端水的女士动作麻利，轻轻将药放入昏迷者的口中。

不一会儿，男子苏醒过来。“他表情显得很痛苦。”韩先生回忆说，不过大家总算松了口气。

也许是太难受了，当大家询问他家在哪里、亲人的电话号码是多少时，男子说不出话来，一直用手比划着。有人掏出笔，男子便在速效救心丸的说明书上写道：“我姓任，平顶山人，来洛阳找人。”正写着，120急救车呼啸而至。

“快上车，医生来了就没事了。”大家忙去扶他。可是令人意外的是男子拒绝了。他慢慢地在纸上写了两个字：“无钱。”

大家面面相觑，空气仿佛凝固了。

“拿着！”一名推电动车的女士从兜里掏出50元钱。“我这儿也有。”端水的女士也赶紧拿出钱来。“拿着我的……”“还有我的……”不到半分钟，男子的怀里放满了路人的钱。

“他显得很吃惊，立刻去追给他钱的人，想把钱还给大家。”韩先生说，可是哪里追得上呢，就是追上了大家也不会要啊。

眼看一个个恩人即将走远，这名异乡人一下子跪在地上。“哎，你这是干什么，快起来！”买药的男子将他扶起，并端来一碗热气腾腾的面让他吃下。

“那天天很冷，可这一幕却很暖！两天来，我一想起这件事就心头一热。我把这事儿说给大家听，就是想让大家知道，世上还是好人多！”韩先生说得很坚定。

问个路，得交五毛钱？

书报亭主称是无奈之举，不少市民觉得让人心凉

□见习记者 申利超 文/图

因为问路的人太多，书报亭经营者不堪其扰决定提供“有偿服务”，明码标价“咨询收费（每次）0.5元”。市民称这种做法让人心里很不舒服，咨询收费实不应该。

近日，市民沈女士拨打本报热线反映，中州西路与武汉路交叉口附近有一书报亭，窗口上贴着“咨询收费（每次）0.5元”，让人心里不舒服。“如果问路的人没看见，问完后可能会与店主发生争执。”沈女士说。

昨日，记者在该交叉口东北角看到了沈女士所说的书报亭，书报亭的玻璃橱窗上确实有“咨询收费（每次）0.5元”的字条。（如图）店主称，咨询的主要内容是问路，收费也是无奈之举。“平常问路的人太多了，有时候一天能有四五十人，而且有的人一问几分钟，弄得我做不成生意。”店主表示，一两句话就能问明白的不收费。

记者在采访中了解到，多数市民不认同该店主的做法。

“出门在外谁没个难处？收五毛钱不多，但却让人心里发冷。”市民段先生说，问路收费让人感觉人情淡漠，拉大了人与人之间的距离。但也有人对店主的做法表示理解，“毕竟人家是做生意的，问路的人也确实得到了服务”。一市民认为，店主已标价告知，是否需要这项服务就是问路者的事了。

采访结束时，书报亭店主悄悄将咨询收费的字条拿了下来。

曾经承诺“三餐免费”，不久变为“两餐收费”

□见习记者 高亚恒

昨日，家住涧西区的王女士拨打本报热线66778866称，她在南昌路大浪淘沙洗浴城办卡时，店家承诺赠送一日三餐。可她去消费时却被告知，午餐和晚餐都要收费。为此，王女士感到很气愤。

据王女士介绍，上个月22日，她在大浪淘沙洗浴城花1000元办了一张价值1100元的VIP卡。办卡时，店家向王女士承诺，每人次的浴资为59元，并附送免费的一日三餐。

本月2日，王女士带着7个朋友消费后却被告知，原本承诺的一日三餐免费的优惠活动已经调整了，从2011年1月1日起，午餐和晚餐分别收取9元和16元的用餐费。这么一来，除了其中一个朋友没有吃晚餐，王女士结账时，在餐费方面多花了将近200元。

王女士认为，店家不仅私自更改优惠政策，而且也没有提前告知顾客，这种行为侵害了消费者的权利，十分不妥。

昨日下午，记者在大浪淘沙洗浴城的大厅里看到了一块“温馨提示”牌——自助餐的餐费已经调整为“早餐免费，午餐和晚餐各收取9元和16元”。

大浪淘沙一名尹姓负责人解释说，因物价上涨，洗浴城于2010年12月31日停止执行以前三餐免费的优惠政策，对午餐和晚餐收取少量餐费。收费之后，午餐和晚餐的量更大，种类更多。虽然多花了钱，但顾客能吃得更好。

河南大进律师事务所律师何耀芳说，如果王女士有书面材料或办卡人员的证明，能证明她在办卡时，洗浴城有免费三餐的承诺，则大浪淘沙洗浴城的此种行为属单方违约。王女士可与其协商，要求退回多交的餐费，并让洗浴城继续履行办卡时的承诺。如协商不成，王女士可向市消协投诉、举报。